

# 梅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 文件 梅州市民政局

梅市财税〔2023〕21号

## 梅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 梅州市民政局关于获得 2023—2025 年度 梅州市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社会组织名单的公告

各县（市、区）财政局、民政局，梅县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国家税务总局各县（市、区）税务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7 号）、《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税函〔2021〕1 号）要求，经市财

政局、市税务局、市民政局联合确认，现将获得 2023—2025 年度梅州市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社会组织名单予以公布。

附件：获得 2023—2025 年度梅州市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组织名单



2023年12月2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梅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29日印发

(共印7份)

附件

## 获得 2023—2025 年度梅州市公益性捐赠 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组织名单

(共 7 家)

1. 梅州市大埔县教育发展基金会
2. 梅州市东山中学发展基金会
3. 梅州市镜云慈善基金会
4. 梅州市梅江区振兴教育发展基金会
5. 梅州市蕉岭县丘成桐教育发展基金会
6. 五华县慈善会
7. 梅州市丰顺县留隍镇教育发展基金会